

法治快讯

全市法院工作会议暨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会议召开

本报讯(记者 薛宏冰)3月11日上午,全市法院工作会议暨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会议召开,总结成绩,部署2024年全市法院工作和党风廉政建设。市中级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王晓东出席并讲话。

会议要求,要正确把握形势,增强推进法院工作现代化的责任感、紧迫感。要聚焦重点工作任务,更好履行新时代人民法院的职责使命。要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着力打造忠诚、干

净、担当的过硬法院队伍。要以依法能动履职为关键,有力服务保障中国式现代化建设漯河实践。以深耕主责主业为核心,奋力书写新时代审判执行提质增效新篇章。以增进民生福祉为追求,努力增强人民群众对公平正义的正向感受。以深化改革创新为驱动,全力推动全市法院工作现代化迈出新步伐。细化明确权责清单,全面贯彻落实院长阅核机制,推进信息技术与司法工作深度融合。

市人民检察院

检察长深入企业走访

3月5日上午,市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杜永召作为首席服务官,到分包联系企业河南恒瑞淀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走访调研,实地了解企业生产经营情况、发展需求,深化“万人助万企”活动和“检察护企”专项行动,助力企业健康发展。

与企业负责人座谈时,杜永召表示,全市检察机关将切实增强以高质量检察履职服务保障民营经济发展壮大的责任感、使命

感,持续深化“万人助万企”活动,扎实开展“检察护企”专项行动,充分发挥检察职能,依法平等保护各类经营主体,落细涉案企业合规改革、知识产权综合保护、涉企案件“挂案”清理等具体工作举措,以法治力量稳定经营主体发展预期、提振发展信心,为企业高质量发展营造稳定、透明、规范、可预期的法治环境。

周艳奇

临颍县人民检察院

开展妇女节系列主题活动

3月5日上午,临颍县人民检察院组织检察志愿者到金龙广场开展“三八”维权普法宣传活动。

活动中,志愿者向群众发放民法典、未成年人保护法、反家庭暴力法等宣传资料,并结合典型案例,重点向群众宣传了家庭暴力的司法认定及司法救济途径,引导妇女知法、懂法、守法,学会运用法律武器维护自身

权益。

3月8日上午,临颍县人民检察院组织女干警到桂湖五彩森林公园开展徒步走活动。此次活动既让大家感受到户外运动的快乐,又增进了大家的友谊。

3月8日,临颍县人民检察院还开展了为女干警送鲜花活动。各部门负责人将一束束鲜花送到每名女干警手中,向她们致以节日的问候和祝福。

王瑞苗

临颍县公安局

开展禁毒宣传

近日,临颍县公安局开展禁毒宣传活动,有力推进了辖区平安建设。

该局民警到人员密集处向群众讲解毒品对个人、家庭和社会造成的巨大危害及禁毒铲毒工作的重要性。同时,民警还向群众发放了禁毒铲毒宣传单,详细介绍了毒品的种类、危

害和识别方法,以及禁毒铲毒相关法律法规、举报奖励机制。

在社区,民警通过发放禁毒宣传册、张贴禁毒海报、现场讲解等方式向辖区居民宣传禁毒法律知识,引导居民积极举报身边吸食、贩卖毒品等可疑人员,营造全民参与禁毒工作的良好氛围。

曹娟

源汇区人民检察院

开展消防安全专项整治

3月6日,源汇区人民检察院第一检察部、公益诉讼部门联合区应急管理局、区消防救援大队等,在辖区开展消防安全专项整治行动。

此次联合行动中,检查人员主要检查小区内是否存在飞线充电现象,疏散通

道、楼梯间等区域是否停放电动自行车,机动车是否占用消防通道等。检查人员向居民普及法律知识,对物业管理人进行安全教育,强调注意事项,并对违法违规行为进行现场整治。

王亚茹

简讯

●3月7日,平顶山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局综合处负责人周刚,汝州市人民法院常务副院长张泰东、执行局局长刘学彬一行到召陵区人民法院执行局参观交流。

●3月8日,郾城区人民检察院开展了“书香润检察 阅读

沐初心”读书分享活动。

●近日,临颍县人民检察院组织全院80余名女干警(辅)警走进电影院观看电影《第二十条》,进一步提升干警(辅)警对正当防卫相关法律法规的理解和应用能力。

韩祎洋

本版组稿:李永辉 王夏琼

春风送法 守护“她”权益

2024年3月8日是第114个“三八”国际劳动妇女节。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和党的二十大精神,围绕“八五”普法工作要求,积极营造全社会尊重妇女、维护妇女合法权益的浓厚氛围,我市各政法单位纷纷以各种形式开展普法维权宣传活动。

市中级人民法院

3月8日,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一庭的干警前往黑龙潭镇,为当地女性送上“三八”国际劳动妇女节“法治礼物”。

干警李冲针对女性当下最关心的问题,结合几个真实案例作了讲解,并号召女性在新时代背景下承担起家庭和社会的责任,做到自尊、自爱、自强。

干警王路明介绍了妇女权益保障法修订的背景及意义,结合典型案例,重点讲解了新修订的妇女权益保障法的九大亮点,增强女性的维权意识,引导广大女性主动学法,学会运用法律武器维护自身的合法权益。

干警们还发放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宣传小册子,得到大家一致好评。

杨森

舞阳县人民法院

3月8日,舞阳县人民法院组织干警到该县人民路开展“三八”国际劳动妇女节普法宣传活动。

活动现场,干警们发放了婚姻法、反家庭暴力法、妇女权益保障法等法律法规宣传资料,对妇女在婚姻、家庭和生活中经常遇到的法律问题进行了详细解答,列举了一系列发

生在群众身边侵犯女性合法权益的案例,教育引导广大妇女既要知法、懂法、守法,又要学会运用法律武器维护自身的合法权益。

据悉,此次宣传活动共发放宣传册400余份,提供法律咨询服务30余人次,取得了良好的普法宣传效果。

张文佳

召陵区人民检察院

近日,召陵区人民检察院在天桥街道漓江社区烟厂花园开展“三八”国际劳动妇女节法治宣传活动。

活动现场,检察干警向过往群众发放宣传手册,普及民法典、妇女权益保

障法、反家庭暴力法等知识,并通过游戏互动、典型案例列举等方式,就增强妇女维护自身合法权益意识及营造良好家庭氛围提出建议。

卢国利 田丽芳



3月8日,舞阳县人民检察院开展了徒步走暨生态环境保护志愿服务公益活动。图为志愿者向群众发放环保宣传资料。

邢小辅 摄

法治短评

加强租金监管让百姓更安心

对于很多在外打拼的年轻人来说,租房是其进入城市生活的刚需。有数据显示,截至2023年,我国租房人口已近2.6亿人。其中,北京、上海、广州等大城市租房人口占常住人口的比例达40%以上。为庞大的租房群体营造良好租赁市场环境,减少租房过程中各种“糟心事”,既关系到他们的幸福感、安全感,也关系到住房租赁企业的健康发展。

近年来,我国不断优化市场环境,规范住房租赁市场,很多城市都出台了

住房租赁政策。从现实来看,租金、押金问题仍是租房群体面临的一大“痛点”。以北京为例,据媒体报道,押金、租金纠纷占了住房租赁纠纷的七成以上,主要由押金难退、租金被租赁企业“任性”挪用等引起。此前,一些住房租赁企业为获取更多利润,将预收的大量租金投入高风险金融活动,后“爆雷”“跑路”,让不少房东和租客遭受经济损失。由此可见,加强对租房、押金租金的监管,重要且必要。

为保障租房押金、租金安全,《北京市住房租赁条例》对押金、租金问题作出了明确规定。此次《征求意见稿》作为其配套文件,对押金托管和租金监管流程、方式提出了详细要求。明确企业收取的押金要按合同约定的时间、金额存入托管账户;单次收租超过3个月的租金要先存入第三方专用账户,并且租房者能随时查询到专用账户余额……这些举措有助于确保专款专用,杜绝企业违规挪用、卷款“跑路”等乱象,有效预防住房租赁纠

纷,切实维护百姓合法权益,让租房群体更加安心、放心。

住房是民生大事,安居才能乐业。有效保障租房群体合法权益,既是法治社会的应有之义,也是城市温度和公共服务能力的内在要求。期待《征求意见稿》经法定程序尽快出台并实施,同时给其他地方提供有益经验,进一步规范住房租赁经营行为,维护住房租赁市场秩序,助力租房族实现“安居梦”、增强安全感。

据《法治日报》

以案释法

发生事故致人死亡 外卖小哥获刑一年

外卖小哥穿梭于大街小巷,给居家外出的人们带来了便利。但是,骑手们为了准时配送、多接订单,经常超速行驶,片面追求效率,送单路上面临交通安全隐患。近日,河北省秦皇岛市海港区人民检察院办理了一起外卖小哥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法律法规致人死亡的案件。

检察院查明,2023年6月的一天,外卖骑手张某骑着电动自行车在海港区

某路段行驶,在超越同向前方被害人骑着电动自行车时,两车发生刮碰,造成两车不同程度损坏、被害人受伤的道路交通事故。当日,被害人经医院抢救无效死亡。

2023年7月26日,公安机关出具交通事故责任认定书,张某承担本次事故的主要责任,被害人承担本次事故的次要责任。2023年8月28日,公安机关出具道路交通事故复核结论,该事故事实清

楚、证据确实充分、适用法律正确、责任划分公正、程序合法,决定予以维持。

公安机关移送审查起诉后,检察院经审查认为,张某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造成重大事故,致一人死亡,承担事故主要责任,应当被以交通肇事罪追究刑事责任。海港区人民检察院依法向法院提起公诉。近日,经法院审理,张某以交通肇事罪被判处有期徒刑一年。

■检察官提醒

有人认为交通肇事罪的肇事车辆为机动车,电动自行车并不能构成交通肇事罪。其实,在法律规定中,电动自行车的驾驶者同样也可以成为交通肇事罪的犯罪主体。因此,电动自行车的驾驶员在骑行过程中应严格按照交通安全法律法规要求戴好头盔、控制车速,切勿横冲直撞、超速行驶。

据《法治日报》